附件

2022年度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客观题

考试随考申请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请人姓名 |  | 身份证号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 联系地址 |  |
| 是否已向衡阳市司法局主动登记报备 | 是/否 | 报备时间  及方式 |  |
| 随考申请条件 | 符合条件（1）□；符合条件（2）□ | | |
| 申请原因 |  | | |
| 证明材料 | 1. 本人手写签名申请表照片； 2. 身份证正反面照片； 3. 随考条件所涉其他材料。 | | |
| 申请人签名 |  | 申请日期 |  |

填表说明

1．本表须由本人填写，相关信息确保真实，如有虚假填报情形，造成相关后果由填报人自行承担。

2．申请人须为原报名参加2022年度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客观题考试，后因疫情防控等特殊情况未能参加2022年9月17日、18日考试的应试人员。

3．随考申请条件：（1）在2022年9月17日、18日客观题考试前，由于集中医学观察、居家隔离医学观察、居家健康监测以及疫情管控隔离等无法外出参加考试，且已向原报名地司法行政机关主动登记报备的；（2）因考试前有发热、干咳、乏力、咽痛等症状，或考试期间健康码、行程码异常以及其他特殊情况未能参加考试，且能提供医疗机构诊断或健康码、行程码截图等证明的。请符合以上（1）或（2）条件的在“□“里打”√“。

4．申请原因请根据随考申请条件进行详细说明。

5．证明材料包含：（1）本人手写签名申请表照片；（2）身份证正反面照片；（3）随考条件所涉其他材料。

6．本表须由本人签名。原在衡阳市司法局报名参加客观题考试且符合条件的考生，请将申请材料于2023年1月30日前提交[电子邮箱：943038717@qq.com](mailto:邮箱gfc.sfj@nantong.gov.cn) 。

7．随考其他信息请仔细阅读衡阳市司法局和永州市司法局公告，如有疑问请电话咨询。

衡阳市司法局咨询电话：0734—8192280

永州市司法局咨询电话：0746—8511165